

新法瞄準霸凌議題—將近一半的州接受新標準

駐波士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

隨著 21 州通過反欺凌的法律，霸凌議題今年在國家立法議程中被提出來。——其中一些州擴大了學校的責任，以確實檢查學生之間的所有騷擾事件。

各州寫明了霸凌的明確定義和規範學校的政策與責任應對，來回應美國教育部關注於逐日增加的自殺事件與網路霸凌事件。新澤西州的新法律可以說是最影響深遠的，它要求每所學校要有一個反霸凌專家，並必須向州政府通報所有事件。

今年通過的法律，因每一州的角度與觀點而各異，這也反映了各州、地方和聯邦政府在處理像霸凌之類的學校議題，各自有不同的論點與立場。但是，反欺凌立法是一個相對較新的優先項目，所以立法機構仍在重新定義相關策略。

「2005 年，很少有關於在這方面的政策，在 2011 年間，我們看見更多的一致性，學校開始有這方面的要求，也有較多關於霸凌成因的具體想法」，丹佛州立基礎教育委員會資深政策分析師 Jennifer Dounay Zinth 說。根據也在丹佛的全國州議會會議研究分析員，Josh Cunningham 說道，21 世紀初，各州開始通過反霸凌法。根據 ECS，在 2005 年，17 個州通過反霸凌法，而在上週，只有密西根州、蒙他拿州與南達科他州沒有這樣的法律。

除了北達科他州今年第一次接受了反霸凌法，許多州已經有霸凌法並加強或是修正對學校的要求，包括了加州已經有三個關於霸凌的法條在上週通過。

霸凌成為重要議題

近十年來，霸凌議題受到熱切關注，有一部分原因是學生的死亡與網路上霸凌行為上升。某些州有自殺案例發生，例如紐澤西表示，這些引起高度關注的悲劇，促使法律的誕生。歐巴馬政府也對此議題有高度關注，在近幾年舉行協商會，也發布學校應關切霸凌受害者人權的新指南。

擔任教育部管理安全與無毒校園的助理秘書至今的 Kevin B. Jennings，也強力推行反霸凌的訊息。

雖說每州的法令都不一樣，但在今年有一股趨勢是相同的，那就是根據 NCSL 與 ECS，這些措施包含：

- 延伸霸凌的定義，加入網路霸凌。包括康乃狄克州與新澤西州的學校，現在都有責任通報不在學校建築內所發生的事件。
- 詳加說明潛在霸凌受害者，像是男同性戀、女同性戀、雙性戀或是變性學生。

- 加強對受害者與通報者的保護。
- 強制教師的專業成長，並在此議題上教育學生。

根據 ECS 的 Zinth 女士，儘管這些趨勢雷同，但沒有任何兩州的法律是完全相同的。例如，新澤西的反霸凌法中，除了要求學校裡要有反霸凌專家，並讓學校有責任通報學校範圍所及、但不在學校中發生的事件，並要求學校完成核對清單，並設定通報事件的時間限制與全州統一的流程。

新澤西學校行政人員協會的執行主任 Richard Bozza 說道，新澤西州的法律是「善意的」，但是「過於指令性的」。他說，我們支持建立學校文化，確保學校安全、需求與學生對教師的尊重。但我們不能說學校努力的成果，可以控制所有人在校外的行為。科羅拉多州有較多的自己的方法，在定義中加入了網路霸凌，並同意學校設置防治方案。但並不要求學校通報霸凌資料給州政府。

聯邦政府的角色

聯邦教育部門在十月，利用「親愛的同行」信件，清楚傳遞霸凌是非常重要的訊息給學校，信中提醒學校不適當的處理霸凌案子，是侵犯學生的人權。聯邦教育部門以七月發生在加州 Techachapi 校區事件為例，作為支持這個案子的警戒，並斷定校方因為沒有聯邦的騷擾與歧視法，所以無法預防或是停止 Seth Walsh 不斷遭到他國中同學的戲弄與霸凌。十三歲的 Seth Walsh 在 2010 年上吊自殺，而他的家人表示，因為霸凌事件不斷發生，讓他選擇了死亡。

這個校區在七月時，同意改變性騷擾政策，也提供學生與老師相關的訓練。然而，一些倡導者團體正在催促聯邦政府對於這樣的行為有正式的法令。「如果你看看這些與霸凌有關的州和地方法令與政策，這些法令非常的不一致。」馬里蘭州學校心理師協會的政府關係部門主任 Kelly Vaillancourt 說到：「學生如果從一州轉到另一州、又到另一州，可能不會受到相同的保護。」

受到保護的課堂

學校心理師協會與其它團體正在提倡安全校園改善行動，這個行動定義了霸凌的構成條件，也歸類列舉了必須被保護的學生。

克里夫蘭的國家學校安全與防護單位理事長 Kenneth S. Trump 說道，強制執行哪些學生必須被反霸凌法保護，並不能夠讓行政人員在防止霸凌有新的作法，而且也會變得太政治化。他說，「校園安全與霸凌在這個時間點變得政治化，其中霸凌只不過是一個特殊利益團體作為公民權利議程的名詞。」

但是，同性戀與異性戀教育網絡、華盛頓辦公室的公共政策主任 Shawn Gaylord 提到，列舉項目非常重要，也顯示出可以降低霸凌。這個機構的 2009 學校氛圍問卷顯示，相較於沒有這樣法令的校園，學生因為所列舉的法令，較少聽到有關害怕或討厭同性戀的評論。他說，「我們要讓老師、家長與學生知道，他們都被包含在其中，並受到保護。」

Gaylord 先生說，當地學校理事會不應該考慮聯邦政策，因為若是聯邦政府或州政府發號施令，那會讓他們委員會建立很多改進政策，不應該讓當地的校區或是各州試試看這樣的法律，來反應他們的想法。

某些州的立法者說，他們要避免成為權威人士踐踏所在。在德州，寫下德州新的反霸凌法的共和黨人 Diane Patrick 說，我們有一千以上的校區，一種尺寸無法適合所有的校區，我們的目標是提供一個大方向，讓每個校區的委員會可以為他們的法令做最好的決定。德州的法令包含在健康課程中包含反霸凌，並要求校區成立反霸凌政策。德州校區對於不在學校區域內的欺凌事件，不必作反應，例如網路霸凌事件。

北達科他州學校行政人員委員會的執行主任 M. Douglas Johnson 說，他的州也特別強調當地校區的權威性。「寫出州法令的意義，就是提供當地校區有能力寫出他們自己的政策」，他這樣說道。北達科他州學校委員會組織精心設立了反霸凌政策的模型，但在北達科他州，有其他的校區更有創意，在 Bismarck 校區，他們成立了熱線，讓學生可以利用傳簡訊方式不具名的通報事件。

支出問題

雖然許多州表示支持完整的反霸凌標準，但是在執行上還是有許多困難。

在新澤西州，行政人員協會的 Bozza 先生說道，新的規定缺乏經費是一大問題。科羅拉多學校行政部門協會的執行主任 Bruce Caughey 說，經費的問題，致使科羅拉多州不把新的通報標準列在反霸凌法中。「我們抗拒提供新的資訊與通報，因為這樣的事情，對於正在縮減人力的情形下變得很繁重。」加州教育部門的霸凌諮詢家 Stephanie Papas 說，各州都在學習其他州，並採取中間作法。「法令的好處，就是所有在指南或法令中不被期待或非計畫中的事，我們可以劃出界限。」

加州在這個月有三項法案通過，要求更嚴格的通報時間限制，也澄清學校必須關注網路霸凌，並將其列入霸凌定義中。許多州在這次議程考慮這個議題，但是最後沒有通過任何標準。在紐約，2010 年反霸凌法被接受，新的法令被使用，都不包含網路霸凌這部分，直到這次的議程結束才改觀。上個月在 Williamsville，一個高中新生的自殺案件與網路霸凌有關連，也讓紐約州的霸凌定義受到關注。紐約是八個州中，沒有將網路霸凌加入定義的其中一州

令人沮喪的是，密西根州的制法者、民主黨參議員 Sen. John J. Gleason，今年也考慮反霸凌法，但卻沒有通過。部分原因是對男同性戀學生是否要成立「保護的課堂」，有不一致的聲音。Gleason 先生為了讓大家知道這個法令的不周全，所以在這個月初靜坐，結果，他十月八日的抗議，導致立法機關同意將其列入下次議程中考量。

南達科他州要求學校要有反霸凌政策的法條也失敗了，因為有些立法者表示，這樣將剝奪當地校區的控制權。德州共和黨的 Patrick 女士說：雖然細節被熱烈的討論中，許多立法者，樂意回應家長的需求，讓他們知道，孩子在校園中是安全的。總有一天反霸凌法會通過的，她說。「一個十一歲的年輕男孩，因為成為霸凌下的受害者而自殺了。如果我們可以做一些事情，讓他們覺得，他們兒子的死亡，對社會所產生的正向貢獻，那麼這樣會很好。」

摘譯自 10/19/2011 教育週刊

譯者:吳蓓芃

